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所有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将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 (1) 会议通知发出时间：2016 年 4 月 18 日；
- (2) 会议通知发出方式：书面及通讯方式。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会议时间：2016 年 4 月 28 日 13:00；
- (2)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3、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人数 3 人。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 (1) 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赵中亭先生；
- (2)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

5、会议召开的合法性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 年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 2015 年初制定的经营和发展规划，积极主动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坚持“依靠机制创新引进高素质人才，依靠高素质人才开发高科技产品，依靠高科技产品抢占市场制高点”的经营理念，各项工作按序时计划进度，平稳、有序的展开，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保持了公司业务持续快速的增长。

表决结果：赞成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写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82,609,567.03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176,014,745.15 元，提取 10% 盈余公积后，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58,413,270.63 元，截至 2015 年末，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734,205,582.12 元，公司资本公积为 452,697,631.59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资质条件，曾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以往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及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道德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同意聘请其作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其报酬。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合理、规范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 201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一季度季报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拟推选刘轶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8 日